**注意防範詐騙集團常用詐騙手法(三)**

 (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法務局)

**九、分類廣告有陷阱，求職、貸款遭騙提款卡：**
(一)詐騙手法：

詐騙歹徒為取得金融機構轉帳之人頭戶，除了登報收買

外，近來發現找工作、欲貸款民眾增加，於是把騙取人頭

帳戶技倆，包裝於報紙的求職、貸款廣告中，騙取不知情

民眾於應徵或申辦貸款時交出提款卡，同時告知歹徒密碼

後，直到存摺中發現莫名其妙的進、出帳紀錄，不但工

作、貸款沒著落，才發現已被利用成為詐欺人頭戶。
(二)防範方法：
 1.報紙求職廣告暗藏陷阱，應徵時切記勿交出存摺、提款卡

等重要證件，以免成為詐欺人頭戶，成為詐欺幫兇，必須

面對司法，受到制裁。

2.若因一時不察已經交出提款卡，應盡快以電話聯絡發卡銀

行通知停用，並將廣告剪報、相關證件帶往就近派出所報

案，以提供警方釐清案情。

**十、網拍賣家詐騙：**

1. 詐騙手法：
賣家以低於行情價，並以若不匯款將賣給別人等心理操

作，不斷催促買家匯款，許多人受到「奇貨可居」的心

理操作影響，匆促匯款後才發覺被騙。

(二)防範方法：

1.詐騙第一誘因是「低於行情價」，網友切勿因小失大，掉

進歹徒所設陷阱。

2.檢視賣家過去的拍賣評價，若原本是賣衣服、墨水匣、

保養品，卻突然開始賣相機，就有問題。

3.賣家過去交易紀錄「只有買、沒有賣」就有可能是透過

小額交易來換取好評價，以騙取買家信任。

4.如果賣家拒絕「當面交易」，並以住在屏東、花蓮、美

國、日本等理由，表示不便「當面交易」，堅持只能先收

款才寄貨。

5.當拍賣商品具有「預訂性質」時，為求謹慎，應向有口

碑店面或有信用商家訂購，以防預訂詐騙。

**十一、二度就業被騙投資：**

(一)詐騙手法：

1.歹徒以人頭名義成立紙上公司，於報紙刊登徵人廣告，

誘騙二度就業民眾前往應徵並予錄用。

2.歹徒刻意利用上班時間討論投資話題，製造投資國外期

貨利潤非常好的耳語，並邀被害人加入投資。

3.俟被害人陸續投資並被榨乾後，就以不適任為由開除，

再透過同事私底下聯絡方式，降低被害人戒心。

4.歹徒將錢騙到後，隨即惡性倒閉，被害人始知被騙。

(二)防範方法：

1.期貨交易法及相關法令，對於期貨商的設立、運作及從

業人員等皆有嚴謹規範，合法期貨商的業務與財務運

作，均須受主管機關監督，期貨交易一定要透過國內的

外匯指定銀行，相關資訊可上行政院金管會網站查詢。

2.求職時千萬不要相信他人耳語，就冒然投資，務必要花

時間了解操作內容，認識詐騙案例，並將自己處境與案

例相比較，凡是網路看盤、同事獲利、臺灣未開放的交

易，都是詐騙陷阱，勿因一時貪念後悔無窮。